（上接B186版）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9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仓华强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7）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2022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

（1）营业收入150,000万元；

（2）营业成本110,000万元；

（3）营业利润8,200万元；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00万元；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000万元。

特别提示：上述预算指标为公司2022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该等 预算指标不能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因此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母公司报表）729.92万元，根据公司章程本年按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72.99万元，计提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7,006.50万元，2021年末实际可供分配股东的利润累计为17,663.43万元。因合并报表公司累计亏损额较大，公司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的原则下，并且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使股东收益最大化。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2022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是必要的，双方以平等互利为基础，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 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7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5月13日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212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履约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以上提案12为特别决议事项，议案8、10、11涉及对外担保，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中提案9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以上全部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决议公告已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披露，公告编号：2022-006、2022-019。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5月19日9:00至16: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3、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在现场登记时间段内，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小姐

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邮编：200050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162

2、投票简称：悦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本次股东大会设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时，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截止2022年5月13日，本人（本单位）持有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普通股，兹委托（身份证号：）出席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并按以下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2022年度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履约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

（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20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对2021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基于谨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价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1年末对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变现值、应收款项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商誉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1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2,213,326.24元，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	-351,379.64	-0.61%
应收账款	6,369,074.48	11.14%
其他应收款	-50,640.49	-0.09%
存货	6,246,271.89	10.92%
合计	12,213,326.24	21.36%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2021年度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固定资产等减值准备共计12,213,326.24元，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过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且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合并净利润9,321,947.06元，相应减少公司2021年末所有者权益9,321,947.06元。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五、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悦心健康"）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在2022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银行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和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并拟同意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银行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和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7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60,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本外币担保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以内，全部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

上述担保的有效期为2022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融资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超出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二、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本次预计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75,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65,000万元（含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本外币担保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具体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100%	40.23%	22,219	65,000	50.84%	否
上海斯米克健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4.30%	45.99%	--			否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100%	32.04%	377			否
上海悦心健康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	0.00%				否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合计			22,596	65,000	50.84%	--
荆州斯米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94.30%	81.21%	--	10,000	7.82%	否
上海悦心健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4.53%	--			否
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合计			--	10,000	7.82%	--
合计			22,596	75,000	58.66%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江西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28日
注册地点	江西省丰城市丰城精品陶瓷产业基地内
法定代表人	陈前
注册资本	47,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生产销售精密陶瓷、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配套件、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自营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110,305.74万元，负债为44,372.2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10,022.5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4,372.28万元），股东权益为65,933.46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65,581.98万元，利润总额-487.14万元，净利润-296.75万元。（经审计）

2、上海斯米克健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斯米克健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25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1幢502室
法定代表人	陈前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从事健康科技领域内以及桑拿设备技术、洗浴设备技术、汗蒸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洗浴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日化用品、装饰材料、建筑材料、水性涂料的销售，室内外装潢及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经纪），机电设备、通风设备的批发、安装及维修（除专控），水电安装工程（凭许可资质经营），洗浴服务，健身服务，建筑保温材料及其他隔热、隔音、防火等建筑材料的研发，无机保温板、无机隔热、隔音、防火板的生产（生产类项目仅分支机构经营），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94.3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33,133.31万元，负债为15,239.4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5,239.48万元），股东权益为17,893.83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9,316.98万元，利润总额1,129.98万元，净利润1,129.98万元。（经审计）

3、荆州斯米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荆州斯米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31日
注册地点	江陵县沿江产业园(工业大道)
法定代表人	宋源诚
注册资本	4,5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非金属板材生产、销售；干粉砂浆生产、销售；水性涂料采购（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汗蒸设备采购、销售；瓷砖采购、销售及厂房出租（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94.3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14,871.33万元，负债为12,076.33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2,076.33万元），股东权益为2,795.00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2,692.64万元，利润总额-338.90万元，净利润-338.90万元。（经审计）

4、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23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2121号28幢第3层D室
法定代表人	陈前
注册资本	65,465.6248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陶瓷制品、艺术品、建筑陶瓷、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配件、五金电器、五金配件、机电设备、卫浴洁具、家具、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及网上零售，从事建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实业投资，仓储管理，物业服务，室内外装潢及设计，通风设备的安装及维修（除专控），水电安装工程，展览展示服务，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79,190.81万元，负债为25,370.0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77.19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5,370.00万元），股东权益为53,820.81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58,804.96万元，利润总额962.71万元，净利润962.71万元。（经审计）

5、上海悦心健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悦心健康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26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1幢3层西区
法定代表人	陈超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医疗投资管理，健康医疗项目投资，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从事医用产品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疗器械、健身器材、日用百货批发，自有设备租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设计、批发，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4,262.92万元，负债为4,455.94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4,455.94万元），股东权益为-193.02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89.44万元，利润总额-997.04万元，净利润-997.04万元。（经审计）

6、上海悦心健康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悦心健康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23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1幢503室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医疗健康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健康管理咨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家庭服务，病患陪护服务，养老机构业务（限分支机构经营），为老年人提供社区托养、居家照护等社区养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0万元，负债为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0万元），股东权益为0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0万元，净利润0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此次议案是确定年度担保的总安排，《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与融资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筹措资金，保证其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优良，偿债能力较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担保风险比较小。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同意本担保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担保的对象均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上述担保。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75,000万元（含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70,000万元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66%；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596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6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人关于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4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履约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悦心健康"）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履约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瓷砖销售的日常经营业务，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建陶"）、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建材"）日常经营合同履约合计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的金额和期限等具体内容以被担保方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二、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悦心健康	斯米克建陶	100%	32.04%	377	5,000	3.91%	否
	斯米克建材	100%	136.04%	--			否
合计				--	5,000	3.91%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2月23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2121号28幢第3层D室
法定代表人	陈前
注册资本	65,465.6248万元
主营业务	陶瓷制品、艺术品、建筑陶瓷、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配件、五金电器、五金配件、机电设备、卫浴洁具、家具、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及网上零售，从事建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实业投资，仓储管理，物业服务，室内外装潢及设计，通风设备的安装及维修（除专控），水电安装工程，展览展示服务，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资产总额为79,191万元，负债总额为25,37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77万元、流动负债总额25,370万元），股东权益为53,821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58,805万元，净利润963万元。（经审计）

（二）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8月9日
注册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立跃路778号
法定代表人	王文斌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主营业务	生产精密陶瓷，民用建筑陶瓷，卫生陶瓷，高性能功能陶瓷产品及其配套件，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配件，金刚石硬制合金模具，精密材料，五金电器，展览展示服务，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销售自产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自有商铺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资产总额为52,543万元，负债总额为71,480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0,914万元），股东权益为-18,936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72,201万元，净利润为1,967万元。（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条款以公司、全资子公司与相关方签订的业务合同和担保协议为准。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保证及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增强上述全资子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控制权，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程序合法合规，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不存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履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75,000万元（含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70,000万元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66%；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596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6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3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结合以往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对2022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根据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状况，2022年公司预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金额为548.00万元，向关联人采购产品、租用会务活动场地金额为40.00万元，向关联人提供租赁181.31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租赁234.58万元。以上交易合计金额1,003.89万元。

2021年度，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金额为421.90万元，向关联人采购产品、租用会务活动场地金额为15.64万元，向关联人提供租赁182.64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租赁372.23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8条规定，公司董事李慈雄、宋源诚、王文斌因在交易对方或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职务而该事项予以回避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此项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上海胜康斯米克房产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市场公允价格	5.00	1.76	0.00
	上海东冠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市场公允价格	30.00	--	7.98
	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体检服务	市场公允价格	10.00	--	0
	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市场公允价格	250.00	4.94	176.39
	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建材	市场公允价格	250.00	--	237.53
	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市场公允价格	3.00	--	0
	小计	-	-	548.00	6.70	421.9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租用会务活动场地	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卫生用品	市场公允价格	15.00	0.80	7.23
	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卫生用品	市场公允价格	15.00	0.22	2.79
	上海恒南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会务活动	市场公允价格	10.00	0.80	3.27
	小计	-	-	40.00	1.82	13.29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市场公允价格	24.49	6.12	101.22
	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市场公允价格	134.86	33.71	64.53
	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市场公允价格	21.96	5.49	16.89
	小计	-	-	181.31	45.33	182.64
接受关联人提供租赁	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租借办公室	市场公允价格	164.86	41.83	194.51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租借厂房	市场公允价格	61.92	15.48	169.92
	上海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租借车辆	市场公允价格	7.80	1.95	7.80
	小计	-	-	234.58	59.27	372.23
合计				1,003.89	113.11	990.0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服务	上海胜康斯米克房产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	5.00	--	--
	上海东冠纸业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7.98	10.00	1.89%	-20.20%
	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体检	--	3.00	--	--
	上海金曜斯米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	1.00	--	--
	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176.39	500.00	41.81%	-64.72%
	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建材	237.53	500.00	56.30%	-52.49%
	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建材	--	3.00	--	--
	小计	–	421.90	1,022.00	100%	-58.72%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租用会务活动场地等服务	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卫生用品	7.23	5.00	21.25%	44.60%
	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采购卫生用品	2.79	2.00	26.12%	39.50%
	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会务活动	--	10.00	--	--
	上海恒南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会务活动	3.27	10.00	30.62%	-67.30%
	江西绿能燃气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2.35	0	22.00%	--
	小计	–	15.64	27.00	100%	-42.07%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	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16.89	16.89	9.25%	0.00%
	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64.53	62.61	35.33%	1.52%
	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出租办公室	101.22	101.22	55.42%	0.00%
	小计	–	182.64	180.72	100%	1.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租赁	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租借办公室	194.51	224.28	52.26%	-13.27%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租借厂房/办公室	169.92	169.92	45.65%	0.00%
	上海珍恒商贸有限公司	租借车辆	7.80	7.80	2.10%	0.00%
	小计	–	372.23	402.00	100%	-7.41%
合计			992.41	1,631.72	--	--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及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美加置业（武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12,5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普通住宅、写字楼、工业厂房的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屋租赁及配套综合服务；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武汉市江夏区江夏大道乌树村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246,960.44万元，净资产为98,638.62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55,656.84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28,339.16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2) 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18,152.324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生产卫生纸和替代卫生纸的无纺织物，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相关生产工艺技术咨询；从事高档生活用纸系列产品、消毒湿纸巾、消毒棉、卫生棉、卫生垫、卫生巾、纸杯、纸桌布、医用纸制品及其他各类纸制品、健身器材、日用杂货、洗涤用品、办公用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类项目除经纪）；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设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夏路158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109,262.98万元，净资产为33,772.17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122,350.12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2738.61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3) 上海东冠纸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4,850万美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生产高档纸及纸制品，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销售自产产品；以上同类商品及原材料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它相关配套业务；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软件开发（影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游戏除外）；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金山工业区林慧路1000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120,390.95万元，净资产为51,364.91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114,123.94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3,171.37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4) 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30,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纸制品加工，卫生用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化妆品、纸制品的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物业管理，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夏路158号2幢一层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46,674.18万元，净资产为31,807.50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44,754.60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923.71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5) 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源诚
注册资本	1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商务咨询，会展服务，纸制品、酒店宾馆用品、日用百货、化妆用品、电脑配件、五金交电、汽摩配件、洗涤用品、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机械设备、通讯器材、消防器材、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包装材料、工艺礼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一般劳防用品的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沪南公路2502号3号楼125室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1,711.62万元，净资产为-105.56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12,103.06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54.43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6)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源诚
注册资本	8,844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陶瓷、卫生洁具、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配件、焊接材料的销售，自有厂房出租，建筑装饰工程，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附设分支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三鲁路2121号28幢A室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5,595.76万元，净资产为5322.43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478.74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32.96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7) 上海胜康斯米克房产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850万美元
主营业务	开发和经营土地批租范围内的房地产和配套服务设施，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800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38,250.57万元，净资产为7,107.04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1,870.68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101.19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8) 上海恒南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文斌
注册资本	3,25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咨询、策划，文化艺术辅导，图文设计、制作，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除文物外）的批发，展览展示服务，文化产业的企业咨询（除经纪），设计、制作各类广告。（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1幢501室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511.57万元，净资产为371.93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94.91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18.72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9) 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慈雄
注册资本	1,200万美元
主营业务	节能技术的开发，设计、开发、生产新型仪表元器件、仪用控制装置以及智能型电子电器开关等相关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和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产品及配套设备、电控节能系统及配套设备、永磁传动器等节能设备，环境控制、集中监控系统及工程的设计、开发、集成，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在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地块内从事自有多余厂房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28,157.50万元，净资产为5,549.82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746.40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1,657.67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10) 上海珍恒商贸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源诚
注册资本	21,433.4289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日用陶瓷制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文具办公用品、工艺礼品（文物除外）、机械设备（除专控）的批发，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主办、承办除外），电脑图文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三鲁公路2099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2,0910.85万元，净资产为16,484.57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6.9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691.48万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11) 湖北孝感美珈职业学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孝感乐群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道馥
注册资本	2,5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对教育行业进行投资（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教育文化交流活动组织策划（不含演出）；文化用品、文具的批发与零售（不含出版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孝感市临空区高庙社区16号楼2单元1501室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2021年末总资产为93,851.57万元，净资产为1,420.19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395.64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1,079.21元。（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规定的情形。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企业经营活动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2022年，公司与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上海市中山南一路893号西楼（该楼由本公司整体租入）第三层、使用面积为171平方米的房屋转租给上海东冠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租赁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2022年全年租金及物业费为244,920元。

（2）2022年，本公司与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上海市中山南一路893号西楼第三层、四层及仓库室内，使用面积为965平方米的房屋转租给上海东冠卫生用品有限公司，租赁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2022年全年租金及物业费为1,348,572元。

（3）2022年，本公司与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坐落于上海市中山南一路893号西楼第三层，面积为154平方米的房屋转租给上海洁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商务办公用房，租赁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2022年全年租金及物业费为219,588元。

（4）2021年1月，公司与上海鑫曜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曜节能"）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合同约定，鑫曜节能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主楼三楼面积为2185.4平方米的场地出租给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99,708.88元（包含物业管理费）。因鑫曜节能生产经营需要，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于2021年5月31日提前终止上述租赁协议。2021年6月1日，鑫曜节能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主楼二楼面积为1100平方米的场地出租给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为2021年6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每月租赁费用为50,187.50元（含物业费）。

2019年底，公司与鑫曜节能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合同约定，鑫曜节能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主楼五楼面积为1342.45平方米的场地出租给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每月租赁费为80,547元（含物业管理费及能耗费）。

2019年底，公司与鑫曜节能签订了《房屋租赁协议》，合同约定，鑫曜节能将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恒南路1288号主楼六楼面积为110.79平方米的场地出租给公司用于办公使用，租赁期为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每月租赁费为6,647.40元（含物业管理费及能耗费）。

（5）2022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与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厂房租用合同》，合同约定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将上海市闵行区三鲁公路2121号、面积为2175平方米的厂房出租给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租赁期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月租金为51,601.88元。

（6）2020年5月，本公司与上海珍恒商贸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斯米克陶瓷有限公司）签订沪ASP827车辆租赁合同，租赁期为2020年5月1日到2025年4月30日，年租金为78,000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控制。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无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议案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对2022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其内容和金额是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规定要求，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保荐人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1、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2、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关联方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因此，保荐人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保荐人核查意见；

4、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1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对资金进行科学的规划及管理，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水平，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

2、投资金额

本次投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允许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低风险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投向银行理财、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产品等。上述投资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投资额度使用期限

投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5、资金来源

投资资金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本次投资理财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7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交易额度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财务部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1、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不限于）选择合适专业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可行性分析的基础上，负责具体的理财产品购买事宜。财务部将及时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或不定期的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及时向公司管理层及董事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公司股东知情权。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公司目前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良好，在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等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的原则下，并且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使股东收益最大化。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人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2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向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饰材料"）申请借款，额度为10,000万元（人民币，以下同），期限一年。同时，在此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向关联方分笔借款或还款，借款利率均按实际借款期限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鉴于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董事李慈雄、宋源诚、王文斌因在交易对方或在控制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担任董事职务而对上述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太平洋数码有限公司、上海斯米克有限公司在股东大会上需回避表决。

4、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年3月30日

注册资本：8,844万人民币

住　　所：上海市闵行区三鲁路2121号28幢A室

法定代表人：宋源诚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装潢材料及备品配件、焊接材料的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单位：人民币）：截止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5,595.76万元，净资产为5322.43万元；2021年度营业总收入为478.74万元，2021年度净利润为32.9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标的：人民币10,000万元；

2、具体内容为：公司向关联人装饰材料申请借款；

3、借款期限：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此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向装饰材料分笔借款或还款；

4、本次关联交易标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82%。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将遵循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借款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五、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主要用于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短期资金周转需求。此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装饰材料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5.48万元，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向装饰材料租借厂房租金。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议案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发展的短期资金周转需求，公司拟向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期限一年。同时，在此借款期限内，借款额度可循环使用，即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向关联方分笔借款或还款，借款利率均按实际借款期限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鉴于上海斯米克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公司对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2022年4月25日，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基于上述情况，保荐人对公司向关联方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保荐人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21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兼副总裁陈前先生、监事仓华强先生、副总裁刘晖先生、副总裁吴蕾先生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3,81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058%。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董监高提交的《计划买卖公司股票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董事兼副总裁陈前、监事仓华强、副总裁刘晖、副总裁吴蕾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来源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陈前	75,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0.0081%
2	仓华强	5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0.0054%
3	刘晖	80,25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二级市场买入	0.0087%
4	吴蕾	1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0.001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及本次拟减持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股）	拟减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1	陈前	不超过18,750股	不超过0.002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2	仓华强	不超过12,500股	不超过0.001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3	刘晖	不超过20,063股	不超过0.002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二级市场买入
4	吴蕾	不超过2,500股	不超过0.0002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合计	不超过53,813股	不超过0.0058%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5.减持价格区间：视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若减持期间公司股票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对应的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二）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以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管承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公司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备查文件

董监高《计划买卖公司股票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8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15:00－17:00举办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李慈雄先生、总裁兼财务负责人宋源诚先生、董事会秘书程梅女士、独立董事唐松莲女士、保荐代表人倪晓伟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12日（星期四）17:00 前访问全景网（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09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担任公司2022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首席合伙人：谭小青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合伙人（股东）236人，注册会计师1,45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30人。

220年度业务收入为31.7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2.6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7.24亿元。

2020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46家，收费总额3.83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0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1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2019年至2021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2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27次和自律监管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唐炫先生，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199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罗来荣先生，200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超过3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振雷先生，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了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超过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唐炫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罗来荣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振雷先生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唐炫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罗来荣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胡振雷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信永中和在本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费用为74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重大变化。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确定2022年度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信永中和的相关资质，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信永中和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从业资格，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负责人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与公司合作过程中能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且报告内容客观、公正。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持续性，我们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2-015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推动公司建材渠道业务的发展，实现公司与经销商及代理商的共赢，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有限公司和上海斯米克建材有限公司（不含隶属于这两家公司的分支机构及其投资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授权经销商及代理商履行公司项目合同义务（含服务及其质量）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为2,000万元，单一项目担保上限为500万元。

上述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的金额和期限等具体内容以被担保方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超出上述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担保对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签约的授权经销商及代理商，经销商及代理商需资信良好。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仅对确属于由公司生产的产品及其质量和依约确属应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履行并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书面授权或同意由相关授权经销商或代理商履行的项目合同义务（含服务及其质量）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对象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担保。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授权经销商及代理商履行公司项目合同义务（含服务及其质量）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为2,000万元，单一项目担保上限为500万元。

4、担保期限：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条款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相关方签订的业务合同和担保协议为准。

6、反担保：经销商及代理商需提供公司对其担保额度等额的反担保，反担保采用房产抵押、动产抵押、家庭成员连带担保等双方协商认可的形式，需办理抵（质）押登记的资产，应按规定办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经销商及代理商履行担保责任后，在承担保证范围内，依法享有追偿权。

7、监督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公司章程、协议约定等，对经销商及代理商实施保前审查、保中督查、保后复核，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推动公司建材渠道业务的发展，实现公司与经销商及代理商的共赢，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符合条件的授权经销商及代理商履行公司项目合同义务（含服务及其质量）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公司将要求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等额反担保，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担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为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是为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建材业务，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为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的同时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相应等额反担保，且审批权限和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为符合资质条件的授权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为授权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保荐人对为公司经销商及代理商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75,000万元（含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70,000万元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额度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66%；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2,596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6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人关于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